

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年出栏 7 万头商
品猪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4 年 12 月



目 录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1 编制依据	1
2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1
3 概述	2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4.2 公开方式	2
4.3 公众意见情况	3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5.2 公示方式	4
5.2.1 网络	4
5.2.2 报纸	5
5.2.3 张贴	10
5.3 查阅情况	12
5.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2
7 其他	13
8 诚信承诺	14
9 附件	15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修正；
- (3)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4) 《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2 年 7 月 26 日广东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 35 次会议第 4 次修正；
- (5)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改版）（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2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中重要的内容，包括任何社会团体在内的公众都可直接参与环境保护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五条 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年 11 月 29 日发布，2017 年 7 月 16 日修订）“第十四条 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从而明确规定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通过公众参与这种方式，达到如下目的和意义：

- (1) 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 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的且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 (4)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 (5)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3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本公司确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单位为惠州市环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并于2021年5月22日签定委托书，于2021年5月25日在当地公众网站西子湖畔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告。

公开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4.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2021年5月25日在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截图见图4-1。

发布帖子

回复

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基本信息公示

阅读: 1189 | 回复: 0



GINNNN 发表于 2021-05-25 11:26

来自:未知 只看楼主 倒序阅读 * 楼主 *

等级: Lv.1
帖子: 30
威望: 37
注册: 2016-11-21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现对“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信息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公众的监督。

一、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 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改扩建

现有项目: 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石坝镇罗洞村流洞,总投资3000万元,占地面积约为118820m²,主要进行猪苗繁殖和商品猪养殖,预计生猪年存栏量为10000头,年出栏量约20000头。目前,现有项目处于施工阶段,还未投产。

改扩建项目: 在现有项目用地范围外新增占地,并对现有项目的总平面布局进行调整,总投资14000万元。项目改扩建后生猪年存栏量35000头,同时配套相应环保设施。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惠州市博罗县石坝镇罗洞村流洞

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电话及邮箱: 13928398829; 13928398829@139.com

联系时间: 2021年5月25日~6月7日(10个工作日)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

单位名称: 惠州市环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麦地路60号隆生商业大厦17楼

联系人: 陈工 电话: 0752-2116709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提取码: skr7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在公示时段内,通过附件下载填写或打印意见表填写后,以纸质邮递方式、电子档网络发送邮件方式或直接送往我司单位方式等,提交相关意见和建议。

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5日

回复 | 举报

分享到: 收藏帖子 | 打印 | 编辑

图 4-1 网络公示情况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公司与环评编制组织单位签定委托协议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22 日, 第一次网络公示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25 日, 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4.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第一次环评信息网上公示, 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反馈。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建设项目概要（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得方式及公示时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以及提交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建设单位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联系方式。

首次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限：本次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1 年 8 月 10 日至 2021 年 8 月 23 日，共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开征求意见稿期间同步在报纸《南方都市报》进行两次报纸公示，公示时间分别为 2021 年 8 月 13 日、2021 年 8 月 18 日。

由于项目规划发生变动，建设单位于 2024 年再次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限：2024 年 1 月 19 日至 2024 年 2 月 1 日，共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开征求意见稿期间同步在当地报纸《南方都市报》进行两次报纸公示，公示时间分别为 2024 年 1 月 24 日、2024 年 1 月 29 日。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的相符性分析：本项目形成征求意见稿后，在生态环境公示网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全本公示，同时在《南方都市报》同步公告，且公开日期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的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5.2 公示方式

5.2.1 网络

首次公示网址：，截图见图 5-1。

首次公示时限：2021 年 8 月 10 日至 2021 年 8 月 23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的相符性分析：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在当地公众网进行公示，公示连续 10 个工作日，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发布帖子

回复

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阅读: 455 | 回复: 0



GINNNN 发表于 2021-08-10 11:21

来自:未知 只看楼主 倒序阅读 * 楼主 *

等级: Lv.1
帖子: 30
威望: 37
注册: 2016-11-21

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的养殖场现拟进行改扩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建设单位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意见。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网络链接

公众可在链接内下载查阅《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网络链接:

提取码: 6ov5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放置在博罗县石坝镇罗洞村畲洞民兴猪场办公室,为公众提供报告书查询、查阅服务。

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电话: 13928398829

电子邮箱: 344691455@qq.com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项目影响的公民或其他组织的代表及关心本项目的其他人员,主要事项包括您对本项目支持与否所持的态度和原因、对本项目环保方面有何种建议和要求以及对环保部门审批该项目有何建议和要求等。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提取码: 4955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按照要求填写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起止时间为2021年08月10日至2021年08月23日(10个工作日)。

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10日

回复 | 举报

分享到: 收藏帖子 | 打印 | 编辑

图 5-1 首次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第二次公示网址: , 截图见图

5-2。

第二次公示时限: 2024 年 1 月 19 日至 2024 年 2 月 01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的相符性分析: 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公示, 公示连续 10 个工作日,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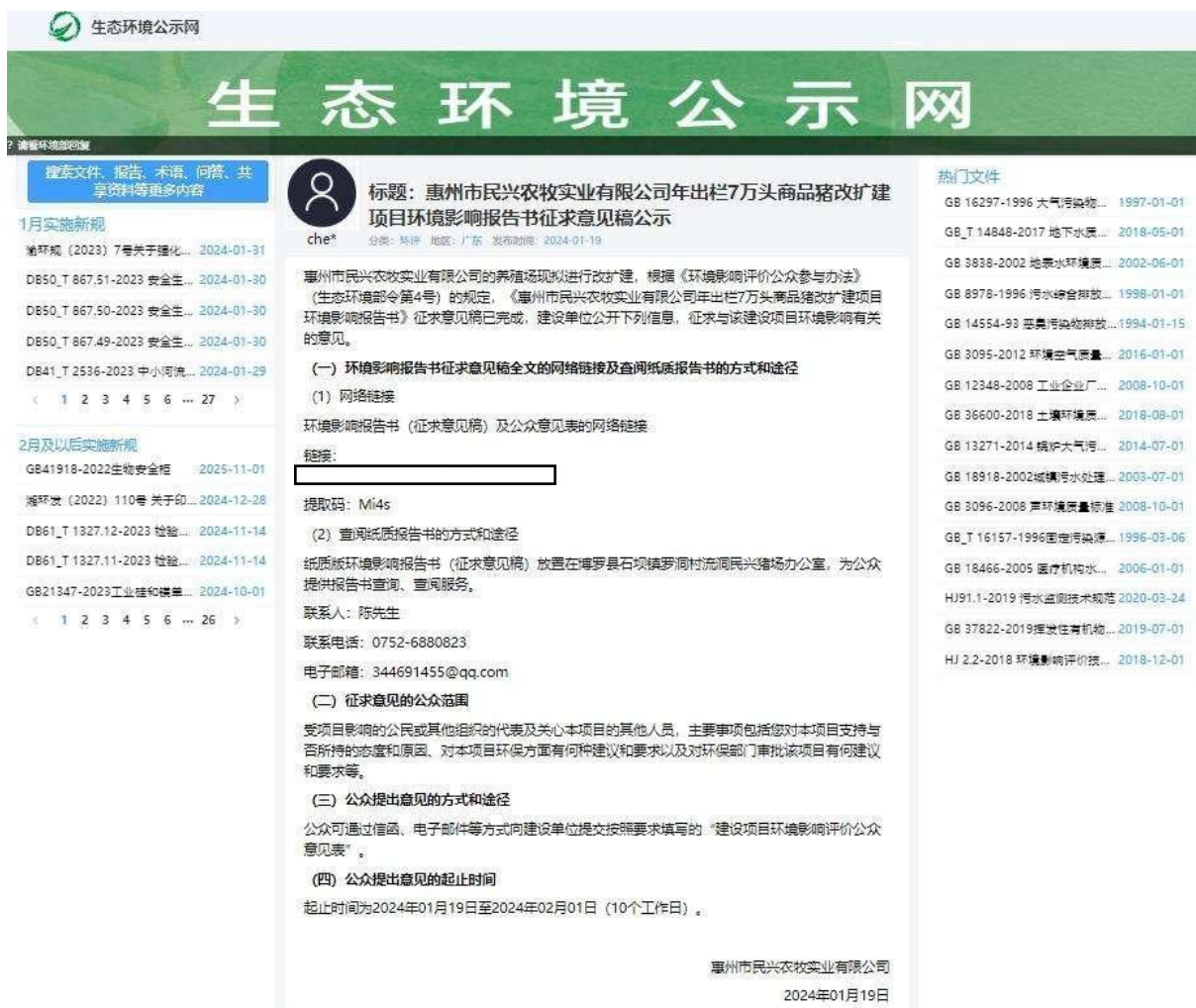


图 5-2 第二次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5.2.2 报纸

结合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为方便当地居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在《南方都市报》报纸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在《南方都市报》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见图 5-3、图 5-4，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本公司获取或网上下载（链接：）。

项目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2024 年 1 月 29 日在《南方都市报》补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详见下图 5-5 和图 5-6，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本单位获取或自行从网上下载查看（链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后续再次在《南方都市报》补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载体选取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5-3 第一次报纸公示（2021 年 8 月 13 日）



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年出栏7万头商品猪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本项目位于惠州市博罗县石坝镇罗洞村流洞,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需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本项目方圆5公里范围内公众及单位。报告书全本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Redacted URL\]](#),提取码:Mi4s。公众意见表填写后,以纸质邮递、发送邮件或直接送往我司等方式提交。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建设单位,邮箱:344691455@qq.com,电话:陈工0752-2116709。本次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4年1月19日~2024年2月1日。

图 5-5 第一次补充报纸公示 (2024 年 1 月 24 日)



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年出栏7万头商品猪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本项目位于惠州市博罗县石坝镇罗洞村流洞,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需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本项目方圆5公里范围内公众及单位。报告书全本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提取码: Mi4s。公众意见表填写后,以纸质邮递、发送邮件或直接送往我司等方式提交。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建设单位,邮箱: 344691455@qq.com, 电话: 陈工0752-2116709。本次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4年1月19日~2024年2月1日。

图 5-6 第二次补充报纸公示 (2024 年 1 月 29 日)

5.2.3 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当地居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2024年1月19日至2024年2月1日连续10个工作日在赖屋、罗洞村、张屋村以及埔贝小学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照片见图5-7。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周边敏感点：赖屋、罗洞村、张屋村以及埔贝小学作为张贴区域，连续公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图 5-7 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5.3 查阅情况

说明查阅场所设置情况、查阅情况。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本公司获取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或网上自行下载（链接：），公众可通过打印公众意见表用签字笔进行人工填写后速递至建设单位，亦可按公众意见表格式把意见电脑打印出来扫描至建设单位邮箱或者电话告知建设单位。

5.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首次网络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7 报批前公开情况

7.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二十条的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根据上述文件的规定，建设单位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4年2月2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上公开拟报批的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详见下图7-1，因此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规定。



图 7-1 报批前网上公开截图

7.2 公开方式

7.2.1 网络

公开网址:

公开时间: 2024 年 2 月 2 日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报批前公开方式采用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公示, 于 2024 年 2 月 2 日网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因此本项目报批前公开内容和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8 其他

本项目首次网络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报批前公示期间, 均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的相关要求, 本公司对项目周围距离较近的罗洞村(行政村)村委会及赖屋(自然村)村民进行公参调查, 根据罗洞村村委会、赖屋村民所提供的公众意见表(罗洞村村委会一份, 赖屋村民共六份)及现场咨询, 被调查的单位、村民同意项目建设。

9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年出栏7万头商品猪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年出栏7万头商品猪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惠州市民兴农牧实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10月8日

